附件3

市级督导分组安排

市级由市农业农村局农机管理处和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人员成立督导组，赴各区督导春耕机械化生产服务保障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第一组

组长：崔皓 农机管理处处长

组员：农机管理处王科程，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粮经与养殖机械化科、科技教育科相关人员，负责督导大兴区、房山区、门头沟区。

（二）第二组

组长：秦贵 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站长

组员：农机管理处刘贺，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信息技术科、鉴定检验科相关人员，负责督导昌平区、延庆区、海淀区。

（三）第三组

组长：赵景文 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副站长

组员：农机管理处徐岚俊，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蔬菜机械化科、农加工机械化科相关人员，负责督导丰台区、朝阳区、顺义区、平谷区。

（四）第四组

组长：张岚 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副站长

组员：农机管理处亢文军，市农机试验鉴定推广站农机安全与社会化服务科、生态机械化科相关人员，负责督导密云区、怀柔区、通州区。